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推进公司经营工作，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回顾

（一）2024 年度公司经济指标情况

上市以来，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锐意进取，科学管理提质增效，业务发展行稳致远，创新转化硕果累累，走出了一条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创新之路。2024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上下踔厉同心，坚持既定发展方针，积极落实年度各项计划，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克服各种困难和不利因素，有条不紊地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023.03 万元，同比下降 42.07%；归母净利润总额-54,003.90 万元，同比下降 392.5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40,410.35 万元，比期初下降 0.03%。

（二）持续坚持医药研发高强度投入，创新转化成果丰硕

①**研发创新成果持续兑现：**报告期，公司自主研发投入约 32,479.20 万元，同比增长 7.77%，占公司营业收入 22.40%；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新增 11 个批件的注册证书，公司研发能力持续增强，研发成果收效显著。以 2024 年度国内制药企业新增产品通用名计算，公司新增获批数量连续四年位居医药企业前列，体现了公司强劲的研发创新实力及转化能力。

②**研发平台建设持续深化：**公司已建成 6 万平米的创新研发基地，基地按照国际领先标准设计，配置一流研发设备，公司将拥有从靶点发现、化合物设计筛

选，到原料合成、制剂研发及中试的全流程药物开发能力，满足从基础创新到成果转化的全面需求。目前，依托创新研发平台，公司已建成儿童药掩味技术、儿童药精准给药技术、慢病药缓控释技术等研发平台，具有较强研发成果转化能力。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基于研发技术平台的管线在研项目共有 71 项（不含技术改造类项目），其中：儿童药项目 18 项，慢病药项目 29 项。

③创新研发投资合作持续推进：报告期，公司引进合作仿制药项目 1 个，股权投资项目 1 个（含增资），对外授权 1 项，获得发明专利技术 4 项。

报告期，公司参股的分迪药业成功举办了其自主研发的突破性口服分子胶药物 FD-001（定位为国家一类新药）的临床研究启动仪式，该研究对于急性髓系白血病、多发性骨髓瘤以及非霍奇金淋巴瘤等血液肿瘤的治疗具有重要意义，标志着中国在该领域内的重大创新。

报告期，公司参股的阿尔法分子受邀参加瑞士巴塞尔诺华展览中心参加 GenAI4Pharma 企业展示峰会。GenAI4Pharma 为基于生成式 AI 和大语言模型应用在制药领域的国际顶尖盛会，为企业提供国际展示的平台。

报告期，公司参股的畅溪制药研发的改良型新药 CXG87 吸入粉雾剂已成功获得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的许可，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2024 年 11 月，畅溪制药宣布与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就肺部及相关疾病治疗领域的创新药研发达成战略合作。2025 年第一季度，畅溪制药宣布完成新一轮融资，用于推进 CXG87（改良型布地奈德/福莫特罗吸入粉雾剂）三期临床试验，以及多个创新型吸入粉雾剂的开发。

除此之外，公司还通过参股投资的珠海广发信德瑞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粤财（中山）生物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布局生物医药大健康领域的新兴产品和技术。

（三）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和治理水平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与修订。

2024 年，董事会及时组织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证监局、交

易所及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会议和培训，并在公司内部深入学习和讨论，完善董事会治理水平和能力。公司不断加强内部审计，防范企业风险。公司董事会通过制度建设、会议、内部管理审计等多种方式，监督企业合规经营，防范经营风险，让企业处于有序发展轨道。

（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体现公众公司的责任担当

公司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响应党中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的战略目标及要求，主动担当社会责任，助力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积极向南漳县红十字会、神农架林区红十字会、襄阳市慈善总会等第三方社会组织捐资捐赠，支持对方开展健康培训教育及乡村振兴等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为人类健康事业不懈奋斗”的使命担当。此外，公司还与南京中国药科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北京语言文字工作协会签订捐赠协议，分别用于设立中国药科大学“一品红优秀学生干部(集体)”奖励基金以及致力于推动小学生汉字书写规范化，弘扬中华文化。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等议案。

4、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

5、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6、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7、202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8、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2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1月3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202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

4、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5、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流感重组蛋白疫苗项目专利及技术转让协议〉的议案》等议案。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公司独立董事胡咸华先生、张克坚先生、陶剑虹女士（已离任）、杨德明先生（已离任）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在2024年度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工作及内控、薪酬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和独立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外，其余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且独立董事人数超过 1/2。2024 年度，公司四大委员会勤勉履责，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1、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3、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尽职尽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位委员均能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监督公司薪酬制度、股权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公司积极构建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效地促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交流。通过电话、传真、邮箱和深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互动易平台等渠道及时对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的咨询、提问进行沟通、回答，保障投资者与公司畅通交流，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增强了公司运作透明度，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公司首次参加“中国卓越 IR 年度评选”评选即摘得 2024 年度荣获卓越 IR“最佳资本市场沟通奖”，充分显示公司在企业治理、投资者关系及社会责任方面的取得良好成果。

（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对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及 3 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同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七）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4 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的各类公告及文件共计 160 份，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3 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三、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和实际经营需要，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四、2025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勤勉尽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做好应对医药行业复杂的政策环境和多变的竞争格局的准备，提高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

同时，将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二）战略引领，深化布局儿童药、慢性病等领域

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自身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战略竞争能力为目的，积极寻求在儿童用药、慢性病用药、创新药等领域的稳步扩张，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稳步实现走出国门的战略规划。

（三）重视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

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开放的沟通机制，进一步维护好投资者关系，做好信息披

露工作，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帮助投资者把握公司总体情况，了解公司经营思路和发展战略，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参与感和认同感，塑造良好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